

台山市斗山镇村道 C154 麻阳线至龙塘里路面 单改双工程项目结算审核服务项目需求书

一、中介服务机构资格(资质) 要求

中介服务机构仅承诺服务即可。

二、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

(1) 台山市斗山镇村道 C154 麻阳线至龙塘里路面单改双工程项目进行结算审核服务项目。

(2) 工程施工总投资：384917.00 元

(3) 本次服务内容：按项目业主提供的施工图、工程量清单和有关资料完成工程造价审核服务。

(4) 资金来源：台山市斗山镇政府统筹。项目出资比例为：100%。

(5) 中介机构需自行配备到现场勘查的工具。

三、合同履行地点

合同履行地点为台山市斗山镇

四、采购预算和公开选取方式

1、本项目的结算服务费参考广东省物价局《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》（粤价函[2011]742 号）的收费标准，结合市场调节价下浮 30% 计算服务费用，服务费计算公式为：结算审定价*2.8‰*（1-30%）；本项目服务费暂定为： $384917.00 * 2.8‰ * (1-30\%) = 754.44$ 元。本造价咨询合同总额暂定为 754.44 元。

2、公开选取方式为直接选取。

五、服务时间

自合同签订之日起，至完成本项目审核备案为止。

六、结算方式

具体结算方式以合同条款为准。

七、解决争议方式

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


台山市斗山镇人民政府
2025年11月3日